

周口市民政局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

项 目 合 同

周口市民政局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

项目名称：

服务项目

服务地点：

周口市淮阳区

项目编号：周财招标采购-2026-18

周口市民政局印制

合同内容

甲方（购买方）：周口市民政局

乙方（服务方）：周口市淮阳区星火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周口市民政局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项目

乙方情况

机构全称：周口市淮阳区星火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法人代表：司晓华

组织机构代码：52411626MJY989163D

注册机关：周口市淮阳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13525798268

常驻地址：周口市淮阳区翰林路建业新筑9号楼703室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政府公开招标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指导意见》（民发〔2012〕196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102号）、《河南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办法（试行）》《河南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办法》（豫民〔2013〕3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豫综财〔2024〕34号）等有关规定，为保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期限：2026年6月3日----2027年6月3日

第二条 服务地点：重点服务周口市淮阳区大连乡、曹河乡、安岭镇兼顾周边。

第三条 项目服务指标：

序号	类别	专业服务内容	专业服务量化指标
一	调研报告	<p>开展前期需求调研，全面分析留守儿童及困境儿童的生活、心理、教育等需求，形成需求调研报告；项目结项阶段开展服务效果、过程、满意度等全面评估，形成项目自评报告。</p>	<p>1. 完成 1 份覆盖淮阳区 19 个乡镇街道的详细前期需求调研报告；</p> <p>2. 项目结项完成 1 份全面的自评报告，涵盖服务效果、执行过程、各方满意度等内容；</p> <p>3. 调研与评估覆盖项目所有服务对象及合作相关方，确保数据真实全面。</p>
二	探访工作	<p>组织专业社工与志愿者上门探访，收集儿童及家庭基础信息、多维度剖析儿童需求；开展政策宣讲并协助申请权益，联动社会资源匹配需求；运用专业方法进行家庭辅导，及时反馈问题并定期评估探访效果。</p>	<p>1. 探访≥450 人次，安岭镇、大连乡、曹河乡每站点探访≥150 人次（含周边困境儿童）；</p> <p>2. 对重点服务对象实施每户每月 1 次上门探访；</p> <p>3. 完成所有探访对象的信息收集、需求分析及探访表撰写；</p>

			<p>4. 定期通过问卷调查、访谈等方式开展探访效果评估。</p>
三	个案工作	<p>以“能力提升、助人自助”为理念，为个案儿童提供一对一专业服务，解决生活保障、家庭关系、心理健康、教育发展等问题；开展“爱心妈妈”定点帮扶；通过专业工具测评进行多维度评估，定制个性化辅导方案。</p>	<p>1. 安岭镇、大连乡、曹河乡每站点≥ 8个专业个案，每个个案介入后开展≥ 6次服务；</p> <p>2. 为个案家庭建立物资需求、生活照料等动态档案，实施“定期配送 + 应急响应”物资援助模式；</p> <p>3. 运用认知行为疗法、沙盘游戏疗法等专业方法开展心理疏导；</p> <p>4. 为个案儿童匹配“爱心妈妈”，开展一对一定点陪伴帮扶；</p> <p>5. 采用儿童行为量表、儿童抑郁量表等专业工具完成多维度测评。</p>
四	小组工作	<p>以“团体支持，共同成长”为理念，开展学业提升、朋辈暖心互助、情感智慧修炼、综合能力拓展四类小组活动；活动后及时开展过程反馈与成果验收，实</p>	<p>1. 安岭镇、大连乡、曹河乡每站点开展小组活动≥ 6场，每场 8-10 人，每期开展≥ 6节；</p> <p>2. 每节活动结束后完成</p>

		时优化活动方案。	<p>过程反馈与方案优化；</p> <p>3. 活动结束后运用儿童社交能力量表、自信心量表等专业量表开展量化评估；</p> <p>4. 形成小组活动成果总结，完善儿童福利小组服务体系参考依据。</p>
五	社区活动	<p>开展消防安全、防性侵、防霸凌、防溺水等安全防护教育与演练；普及《未成年人保护法》法律知识；开展假期学业辅导、儿童科学兴趣激发等活动，联动专业力量，建立相关宣传与预防机制。</p>	<p>1. 开展社区活动 ≥ 45 场，覆盖淮阳区安岭镇、大连乡、曹河乡；</p> <p>2. 完成消防安全、防溺水等安全演练及知识宣讲，建立防霸凌社区举报机制；</p> <p>3. 为社区儿童开展个性化假期学业辅导，完成学情评估与学习效果跟踪；</p> <p>4. 设计并实施多主题科学兴趣实验课程，实现参与儿童科学思维培养目标。</p>
六	项目总结手册	<p>系统梳理项目筹备、实施、总结全流程资料，整合服务内容、成果、数据、案例；总结项目执行经验与教训，提炼“精准识别 + 资源联动”服务模式</p>	<p>1. 完成 1 份完整的《星火启航：留守儿童及困境儿童多维赋能精准服务项目》结项手册；</p> <p>2. 手册涵盖项目背景、执</p>

	式，编制标准化项目结项手册。	行目标、团队分工、各环节服务内容、量化成果、案例分析、经验总结等全阶段内容； 3. 手册中明确提炼“精准识别 + 资源联动”服务模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实操参考。
--	----------------	---

第四条 项目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 项目总金额大写：肆拾柒万玖仟元。小写 479000.00 元。:

项目经费包含人力成本、督导经费、业务活动费、管理费、志愿者补贴、办公用品费、税费、人员培训、评估费等内容。

2. 支付方式

甲方根据服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可采用以下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价款。

- A. 分段支付 (✓) B. 按月支付 ()
C. 按季支付 () D. 项目完成结算 ()

本项目费用由甲方通过对公转账分三期拨付给乙方。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款 60%（大写：贰拾捌万柒仟肆佰元 小写：287400 元）；

第二期：项目实施满 6 个月，乙方向甲方提交中期自查报告及相关材料，经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期款 20%（大写：玖万伍仟捌佰元 小写：95800 元）；

第三期：项目结束后，经第三方验收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 20%，（大写：玖万伍仟捌佰元 小写：95800 元）。

上述项目费用，乙方应到所属地区的税务部门开具税务发票，提供给甲方。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八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九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有关内容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



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纠纷调处

1、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可以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

服务方（乙方）：

地址：周口市淮阳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1352579826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淮阳区支行

账号：16572101040021150

2026年6月3日

2026年6月3日

